

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科研处文件

华农珠江科研〔2024〕2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计近期下达正式通知开始申报。为做好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（含教育学、艺术学单列学科）申报工作，激发申报积极性，提高申报质量和立项率，学校提早部署，做到全动员、真组织、有指导的工作程序。

（一）预申报要求

近期学校教学工作接近尾声，藉此时机，发动老师们尝试申请社科基金项目。先从写申报书开始，按往年申报书格式要求进行预申报，现附上近几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名单（2021-2023年）（附件2），仅供参考，借鉴国家项目的选题原则以及规避已经立项的课题。

工作要求：

- 准确统计本单位符合申报条件的人数及拟申报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的人员名单；
- 注意邀请专家的学科背景和拟申报者研究方向的匹配度，按照二级学科进行针对性辅导；
- 选题指导阶段，不少于1轮的专家指导；
- 申请书撰写阶段，不少于2轮的专家指导。

（二）积极发动

1.请各单位发动符合申报条件的老师积极申报。原则上要求没有在研国家级项目的副高级以上（含）或者具有博士学位的老师、不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或者博士学位但年龄没超过35周岁（1989年3月20日后出生）的青年老师和博士后均须申报。近两年申报但未获立项的项目应有实质性修改，充实项目论证，切实提升申报质量，再次申报。各单位应重点辅导青年项目。

2.请各单位安排拟申报2024年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的老师一并参加此次预申报工作，提前做好选题的论证与凝炼。

（三）初步选题

拟申报者初步选题，并对选题进行简要论证。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聚焦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聚焦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重要基础和前沿问题，结合自身学术专长和研究基础，找准切入点，参照《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23年度课题指南》（附件1）（仅用于珠江学院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申报），自行设计具体题目。选题宜简洁新颖，忌大而空，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。为避免项目名称和研究内容的雷同，请查询近5年国家社科基金资助项目（附件2）。

（四）预申报与正式申报工作时间节点融合对接

1.2024年1月15日前，拟申报者定好选题，填写《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申报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4）。

- 2.2024年2月30日前，各单位完成《申报工作方案》（附件3）。
- 3.2024年3月10日前，二级单位或学校举行重点选题论证指导会。
- 4.2024年3月15日前，按将预申报转为正式申报。学校遴选推荐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名单。

（五）预申报阶段材料报送安排

- 1.2024年1月15日前将《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申报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4）报科研处。
- 2.2024年2月30日前将《申报工作方案》报科研处。

联系人：周梦璇 联系电话：37980639

附件：

- 1.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23年度课题指南（用于2024年预申报）
- 2.2019-2023年国家社科基金资助项目名单（全国）
- 3.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组织工作方案模板
- 4.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预申报信息统计表

